

我们的节日·七夕

金昌：“七夕”集体颁证仪式引领简约婚俗新风尚

记者 李新宇 实习记者 张越 见习记者 闫敏

七夕节是象征爱情与忠贞的中国传统节日，8月29日，在金昌市紫金花海集体婚礼广场，30对新人迎着初秋的晨光，在漫天遍野的紫色花簇映衬下共同参加了“情定金昌·爱满花城”结婚登记集体颁证仪式。

此次集体颁证仪式与传统婚礼中豪华装饰、繁琐礼节不同，取而代之的是简约而不失庄重的集体宣誓和颁证环节。活动现场新人们身着白色衬衫或简约礼服，共同宣读了《结婚誓言》，

并领取了结婚证书。清风拂过，海浪轻涌，为这场仪式增添了自然与爱情交融的独特氛围。

“我们选择参加集体颁证活动，是因为不希望被传统婚嫁和彩礼负担所困扰。”刚领完证的新郎高凌峰表示，经过近几年政府对文明婚俗的宣传，父母的观念也有所改变。“我告诉父母想要参加集体婚礼的想法，本以为他们可能会很抵触，没想到他们非常支持我的决定，认为在如此开阔美丽的地方接受大

家的祝福也很不错。”新娘梁海义笑着说：“在这么美的花海中领证，既浪漫又有意。这是我们收到的最好的七夕礼物。”

新人的心声，也得到了现场观礼市民的共鸣。不少市民表示，传统婚礼中存在的攀比浪费现象，不仅加重了家庭经济负担，还让婚姻的本质意义被繁琐的流程掩盖。“这种结婚登记集体颁证仪式特别好，没有铺张浪费，也没有盲目攀比，把重点放在了婚姻

本身的承诺和家庭责任上。”市民刘文辉的话，道出了许多人的心声。

近年来我市积极推进婚俗改革，通过多种形式倡导文明婚俗、喜事新办。“本次集体颁证仪式是推进婚俗改革的一次具体实践。”金川区婚姻登记中心主任张莉萍表示，他们将以这次活动为契机，引导更多公众树立文明、简约、节俭的婚俗观念，让文明新风在花城绽放，让婚姻回归爱情与责任的本质，让更多家庭收获幸福。

金川区妇联举办“七夕”主题活动

本报讯(记者吕同 实习记者李萌萌)

8月29日，金川区妇联在桂林路街道昌丰里社区举办“温情七夕节，传承好家风”主题活动，百余名居民共聚一堂，感受家风传承的力量，传递文明和谐的新风尚。

活动伊始，区妇联宣读了“弘扬文明婚俗新风 促进家庭和谐幸福”倡议书，呼吁居民抵制高额彩礼等陋习，共建和谐家庭。在“婚姻经营里的家风智慧”主题讲座中，心理咨询师结合真实案例讲解夫妻沟通技巧，指出“尊重、包容、分担”是婚姻长久与家风传承的关键。在“夫妻互夸·温情时刻”环节，社区3对模范夫妻走上舞台分享各自的婚姻故事。

“金婚夫妇分享了携手几十年的故事，互相感谢对方的包容与付出，语言朴实却满是真情。”社区青年骆均丞说：“虽然我还没有结婚，但是他们的故事让我对以后的婚姻生活更加有了信心。”



8月29日，在金昌市锂电智谷文创产业园，共青团金昌市委、金昌市总工会、金昌市妇女联合会联合举办“缘聚七夕·情牵隼都”青年交友联谊活动。来自全市各企事业单位的100余名单身青年齐聚一堂，在轻松愉快的氛围中寻觅缘分，共赴一场浪漫之约。图为青年男女搭配组队进行“一锤定音”游戏。 记者 焦旭玉 摄

两场馆竞技 一日13场对决

全市“和合善治杯”排球比赛热潮持续升温

随着比赛进行，场馆内的气氛不断升温。9点40分，金川集团二队与市宣传文化系统代表队的比赛吸引了不少观众的目光。双方你来我往，比分交替上升，精湛的球技和顽强的拼搏精神赢得了现场观众的阵阵掌声。

下午3点，比赛继续进行。市教育局代表队与金川区代表队的对决尤为激烈，双方队员全力以赴，每一次得分都引来观众的热烈欢呼。与此同时，在金川

集团体育馆，人保财险金昌分公司代表队与市人民医院一队的比赛也同样扣人心弦。傍晚7点30分，比赛进入晚间时段，场馆内依然座无虚席。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代表队与金川集团一队的比赛精彩纷呈，队员们精湛的技术和默契的配合将比赛推向又一个高潮。

“以排球之名，汇聚奋进力量；以运动之光，点亮文明金昌。”这场比赛不仅是技术的较量，更是金昌市干部群众团

结奋进、文明健康精神风貌的集中展示。赛场上的每一个瞬间，都展现着运动员们对排球运动的热爱和对体育精神的追求。

据了解，本次“和合善治杯”排球比赛自8月27日开赛以来，已吸引众多市民关注。赛事将持续至9月4日，后续还将迎来淘汰赛与决赛，市民可前往两大体育馆免费观赛，近距离感受排球运动的激情与文明城市的活力。

第13批029号(*)

受理编号029：“来电反映：金川区宁远堡镇白家咀九组村民反映同村一村民将房屋租赁给他人放置工业盐，给村委会反映后要求十五日内进行整改，但该村拒不整改，后通过市长热线等方式多次反映，未得到有效解决，投诉人担心下雨天工业盐流入土地，污染土壤环境，要求做土壤检测。”

(一)举报情况是否属实。

经调查，投诉反映的租赁房屋位于金川区宁远堡镇白家咀村九组居民点内，户主为九组村民朱某某。因债务关系，朱某某以抵债的形式将房屋租赁给杨某某，杨某某于2025年4月将房屋转租给金昌市XX服务有限公司，用于存放工业盐(氯化钠96%)。现场共堆存散装工业盐100余吨，其中80余吨在院内封闭式仓库内堆放，20余吨露天堆放。围墙距周边耕地最近距离小于50米，存在因雨水冲刷导致工业盐流入耕地的风险。

经调查，投诉反映的租赁房屋位于金川区宁远堡镇白家咀村九组居民点内，户主为九组村民朱某某。因债务关系，朱某某以抵债的形式将房屋租赁给杨某某，杨某某于2025年4月将房屋转租给金昌市XX服务有限公司，用于存放工业盐(氯化钠96%)。现场共堆存散装工业盐100余吨，其中80余吨在院内封闭式仓库内堆放，20余吨露天堆放。围墙距周边耕地最近距离小于50米，存在因雨水冲刷导致工业盐流入耕地的风险。

经调查，投诉反映的租赁房屋位于金川区宁远堡镇白家咀村九组居民点内，户主为九组村民朱某某。因债务关系，朱某某以抵债的形式将房屋租赁给杨某某，杨某某于2025年4月将房屋转租给金昌市XX服务有限公司，用于存放工业盐(氯化钠96%)。现场共堆存散装工业盐100余吨，其中80余吨在院内封闭式仓库内堆放，20余吨露天堆放。围墙距周边耕地最近距离小于50米，存在因雨水冲刷导致工业盐流入耕地的风险。

经调查，投诉反映的租赁房屋位于金川区宁远堡镇白家咀村九组居民点内，户主为九组村民朱某某。因债务关系，朱某某以抵债的形式将房屋租赁给杨某某，杨某某于2025年4月将房屋转租给金昌市XX服务有限公司，用于存放工业盐(氯化钠96%)。现场共堆存散装工业盐100余吨，其中80余吨在院内封闭式仓库内堆放，20余吨露天堆放。围墙距周边耕地最近距离小于50米，存在因雨水冲刷导致工业盐流入耕地的风险。

经调查，投诉反映的租赁房屋位于金川区宁远堡镇白家咀村九组居民点内，户主为九组村民朱某某。因债务关系，朱某某以抵债的形式将房屋租赁给杨某某，杨某某于2025年4月将房屋转租给金昌市XX服务有限公司，用于存放工业盐(氯化钠96%)。现场共堆存散装工业盐100余吨，其中80余吨在院内封闭式仓库内堆放，20余吨露天堆放。围墙距周边耕地最近距离小于50米，存在因雨水冲刷导致工业盐流入耕地的风险。

经调查，投诉反映的租赁房屋位于金川区宁远堡镇白家咀村九组居民点内，户主为九组村民朱某某。因债务关系，朱某某以抵债的形式将房屋租赁给杨某某，杨某某于2025年4月将房屋转租给金昌市XX服务有限公司，用于存放工业盐(氯化钠96%)。现场共堆存散装工业盐100余吨，其中80余吨在院内封闭式仓库内堆放，20余吨露天堆放。围墙距周边耕地最近距离小于50米，存在因雨水冲刷导致工业盐流入耕地的风险。

出的工业盐水是否对周边土壤造成影响，金川区农业农村局委托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采用土壤常规取样五点法进行土壤水溶性盐等含量检测，预计于9月20日前出具土壤检测报告(受降雨影响，土壤水分析较高，土壤样本风干时间需20日)。该举报内容部分属实。

针对以上核查情况，将采取以下措施：一是金川区宁远堡镇已于8月28日安排专人监督金昌市XX服务有限公司按照相关规范将露天存放的工业盐全部转运至院内库房存储，并对原露天存放区域及院内整体环境进行彻底清扫，避免残留盐分遇雨渗入土壤。二是金川区宁远堡镇综合执法队会同白家咀村村委会加大巡查力度，督促金昌市XX服务有限公司在工业盐装卸、贮存、拉运过程中做好防渗漏、防流失、防扬尘等措施，一旦发现工业盐露天堆放或违规拉运等行为，立即制止并上报相关部门及时处理，切实维护农村生态环境安全。三是金川区宁远堡镇通过多种形式向周边村民宣传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提高村民环境保护意识，积极调和农户和企业间的矛盾纠纷，增进企业与农户的感情，确保企业安心发展、农户致富增收。四是由金川区农业农村局协调第三方检测机构，尽快出具土壤检测报告，若存在影响农作物正常生长的污染情况，及时启动修复方案，积极推进信访件问题整改。

(三)办理结果及问责情况。该信访件阶段性办结。

第13批030号

甘肃省第二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信访投诉问题办理情况

受理编号030：“来电反映：永昌县骊轩国际F区住户反映该小区原规划道路以及东门口路段一直未做硬化，导致尘土飞扬，居民反映后，相关部门铺设碎石子硬化，但道路扬尘未有明显改善。下雨天小石子被雨水冲刷后，导致道路泥，且碎石子被路过车辆碾压扬起，造成周边住户来往车辆玻璃损坏，存在安全隐患，要求政府相关部门尽快完成道路硬化及修缮。”

一、举报情况是否属实
二、调查核实处理情况

1.关于“永昌县骊轩国际F区住户反映该小区原规划道路以及东门口路段一直未做硬化，导致尘土飞扬”的核查情况。经核查，信访件反映的路段为东环路南段与成才路东段区域。该区域处于城市边缘，周边商铺多为车辆维修点，周边道路未硬化，在车辆经过时地容易起尘。该举报内容属实。

2.关于“居民反映后，相关部门铺设碎石子硬化，但道路扬尘未有明显改善”的核查情况。经核查，2022年居民曾反映该区域扬尘污染问题，永昌县采取铺撒砂石、平整压实等措施减少了扬尘污染。由于该区域来往车辆较多，经过反复碾压原来采取的措施已不能有效起到抑尘作用，车辆经过扬尘明显。该举报内容属实。

3.关于“下雨天小石子被雨水冲刷后，导致道路泥，且碎石子被路过车辆碾压扬起，造成周边住户来往车辆玻璃损坏，存在安全隐患”的核查情况。

经核查，由于道路未硬化，车辆经常性碾压，该区域道路泥土、砂石较多，容易在下雨后形成泥泞道路，且砂石存在弹射风险，存在安全隐患。该举报内容属实。

采取的措施：一是该路段已经纳入永昌县城东南片区供水供热及雨污分流管网提升改造工程范围。目前，已完成前期准备工作，正在积极筹措改造资金。二是在提升改造工程实施前，定期对该区域进行洒水降尘。同时，通过设置减速带和限速标识，引导驾驶员减速慢行，减轻车辆扰动起尘和安全隐患。三是督促引导商户、住户及物业定期对小区周边进行清扫，严格落实“门前五包”责任，推动周边环境改善。

三、办理结果及问责情况
此信访件阶段性办结。

第14批031号

受理编号031：“邮件反映：金川区金盛华城北大门旁的再生资源分类收集点严重影响小区交通和卫生，污染环境。大门旁地方十分有限，收集点工作时垃圾满地，堆成小山，有时人都没法走，建议设在小区内其他合适地方，或可设在小区外东北角空地，不要损害群众利益，文明城市要有文明城市的样子，希望此问题可以得到解决。”

(一)举报情况是否属实
信访投诉问题属实。

(二)调查核实处理情况
经金川区环卫局、金川区商务局、金川区新华路街道办事处工作人员现场核查，反映的再生资源分类收集点位于金盛华城

住宅小区北大门西南侧，紧邻金盛华城住宅小区14栋居民楼及住宅小区北大门人行通道。通过对再生资源分类收集点回收管家和周边住户走访了解，该收集点主要收取生活垃圾“四分类”中的可回收物(废纸板、饮料瓶、废报纸等)，每天由金昌XX环保服务有限公司派专车集中拉运，存在可回收物数量较多且回收管家人整理不及时，将收集的部分可回收物堆放至再生资源分类收集点附近，影响居民的通行和小区整体美观的情形。

为确保再生资源分类收集点设置合理，切实满足周边居民诉求，金川区环卫局、金川区城市管理局、金川区新华路街道联合金昌市XX物业有限公司就再生资源分类收集点重新选址问题进行现场踏勘。为方便周边居民可回收物投放，且不影响居民通行和住宅小区整体美观，确定将金盛华城住宅小区北大门旁的再生资源分类收集点搬迁至金盛华城住宅小区金水湾13栋西侧25米处的空地。该举报内容属实。

针对上述信访投诉问题，采取以下整改措施：一是金川区环卫局已于8月28日夜间将金盛华城住宅小区北大门西南侧再生资源分类收集点移至金盛华城住宅小区金水湾13栋西侧25米处的空地。二是由金川区环卫局会同金川区新华路街道进一步加强巡查管理力度，督促金盛华城住宅小区内的再生资源分类收集点回收管家人及时对投放垃圾进行归类整理、每日定时清运，确保再生资源分类收集点周边环境干净整洁。

(三)办理结果及问责情况
该信访件已办结。

该信访件已办结。

该信访件已办结。

该信访件已办结。

该信访件已办结。

该信访件已办结。

全省婚俗改革宣传现场会暨全市结婚登记集体颁证仪式举行

本报讯(记者李新宇 见习记者闫敏 实习记者张越)8月29日，“情定金昌·爱满花城”全省婚俗改革宣传现场会暨金昌市结婚登记集体颁证仪式在紫金花海集体婚礼广场举行。

省民政厅党组成员、副厅长吴健宣读《甘肃省文明婚俗倡议书》，省委宣传部二级巡视员谢青民宣布仪式启动，副市长宋磊致辞。

吴健倡议，广大新人要树立正确的爱情观、婚嫁观，自觉抵制高额彩礼、婚事新办、喜事简办，远离低俗“婚闹”，让文明新风润泽陇原大地。

宋磊指出，举办集体登记颁证，旨在弘扬移风易俗、婚事新办的社会新

风，践行低碳环保、绿色生态的文明理念，倡导文明节俭、健康向上的生活方式，希望广大新人带头引导亲属、邻里和身边青年朋友树立正确婚俗观，以简约仪式奠定幸福根基，以文明之风浸润爱情之花，让婚姻回归爱情本质，让家风传承成为最美誓言。

活动由省民政厅、省委宣传部、省委社会工作部、省农业农村厅、省总工会、团省委、省妇联、金昌市委、金昌市政府主办，金川区委、金川区政府、省福利彩票发行管理中心承办。活动现场，30对新人共同宣读结婚誓词，现场嘉宾为新人颁发结婚证并合影留念。

中共甘肃省委组织部

关于对马寿龙同志任前公示的公告

现将拟进一步使用的马寿龙同志有关情况予以公示，接受广大干部群众监督。如发现在德、能、勤、绩、廉等方面有影响任职的问题，可通过电话、手机短信、网络、来信和面谈等形式反映，我们将认真进行处理，并向署名或当面反映问题的干部群众反馈调查核实结果。如不存在影响任职的问题，将按有关规定办理任职手续。

一、公示对象简要情况

马寿龙 男，回族，1975年8月生，大学学历，文学学士，中共党员，现任和政县委副书记、县长、一级调研员，拟任县(区)委书记。

二、公示和受理反映时间

公示时间为2025年9月1日至2025年9月5日，共5个工作日。

受理时间为每天上午8:30—12:00，下午2:30—6:00。

三、受理反映部门及联系方式

受理部门：省委组织部干部监督处

电话举报：0931—12380

短信举报：13909312380、13919312380

网络举报：www.gs12380.gov.cn

通讯地址：兰州市城关区南昌路1648号

邮政编码：730030

中共甘肃省委组织部

2025年8月31日

关于干部任前公示的公告

现将市委研究拟提拔使用的马森萍同志的有关情况予以公示，接受广大干部群众监督。如发现在德、能、勤、绩、廉等方面有影响任职的问题，可通过电话、来信、面谈等形式反映，我们将认真进行处理，并向署名或当面反映问题的干部群众反馈调查核实结果。如不存在影响任职的问题，将按有关规定办理任职手续。

一、公示对象简要情况

马森萍，女，汉族，1979年12月生，在职大学学历，中共党员，现任市政府国资委党委委员、副主任，拟任市属国有企业经理层正职。

二、公示时间和受理反映时间

公示时间为2025年9月1日至2025年9月5日，共5个工作日。

受理时间为每天上午8:30—12:00，下午2:30—6:00。

三、受理反映部门及联系方式

受理部门：金昌市委组织部干部监督科

电话举报：12380、8237608、8319059

短信举报：15101912380

通讯地址：金昌市金川区新华路82号

邮政编码：737100

中共金昌市委组织部

2025年8月31日

2025年8月31日

2025年8月31日

2025年8月31日

2025年8月31日

2025年8月31日

2025年8月31日

2025年8月31日

2025年8月31日

2025年8月31日

2025年8月31日

2025年8月31日

2025年8月31日

2025年8月31日

2025年8月31日

2025年8月31日

2025年8月31日

2025年8月31日

2025年8月31日

2025年8月31日

2025年8月31日

2025年8月31日

2025年8月31日

2025年8月31日

2025年8月31日

2025年8月31日

2025年8月31日

2025年8月31日

2025年8月31日

2025年8月31日

2025年8月31日

2025年8月31日

2025年8月31日

2025年8月31日

2025年8月31日

2025年8月31日

2025年8月31日

2025年8月31日

2025年8月31日

2025年8月31日

2025年8月31日

2025年8月31日

2025年8月31日

2025年8月31日

2025年8月31日